

舊約概論(三)聖民的建立

【閱讀經文】出埃及記、利未記

舊約記載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以色列民的誕生。出埃及記描述神帶領他們出埃及，與他們立約，賜下律法，叫他們信靠遵行。利未記則實踐了以色列人與神立約，要成為：「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(出 19:6)」。神曉諭他們敬拜和行為的準則，指示他們如何成為聖潔，能夠與神親近。舊約的以色列民，和新約的基督徒同為亞伯拉罕的後裔(加 3:29)，藉著與神立約，都成為屬神的子民，成為祭司的國度(彼前 2:9)，都承受神所應許永遠得為業之地。這段歷史說到以色列民蒙恩得救，被神引導、供應、保護，並賜下律法，叫他們信靠遵行，為要使他們成為聖潔，最終要帶他們進應許得為業之地。這些都可應用於新約聖徒屬靈生命的經歷。

一. 以色列民族

雅各一家七十人進到埃及，經過四百年，發展成為兩、三百萬人的民族。後來，他們在埃及為奴，神照祂所應許的，領他們出埃及，與他們立約，使他們成聖。

1. **歷史背景**：埃及是古老的王朝，在亞伯拉罕時代就存王國規模。雅各的後代在埃及四百年繁衍生息，其年代相當於古埃及第十二王朝到第十八王朝期間。
 - a. 王朝更迭：埃及屬含族，但有一段時期，閃族的西克斯 Hyksos 人入侵，統治埃及一百五十年。埃及恐怕以色列聯合敵人，就奴役他們(出 1:10)。
 - b. 出埃及記：以色列人出埃及時，約在 1446 B.C.。這年是以色列的新紀元，神與以色列人立約，使他們不僅成為一個民族，也成為屬神的子民。
2. **書卷名稱**：出埃及記和利未記是摩西五經的第二、三卷書，兩者有相連性。
 - a. 出埃及記：出埃及記的希伯來文聖經名為「這些名字」，七十士譯本將其改為「出來」。神呼召祂的百姓從世界出來，分別為聖，成為神的子民。
 - b. 利未記：利未記的希伯來文聖經名為「祂呼叫」，七十士譯本改為「利未之書」。利未人是被神揀選在聖所事奉的支派，專職獻祭禮儀，講解律法。
 - c. 兩者關係：神的百姓蒙救贖之後，還要成為聖潔，才能領受神賜的產業。

出埃及記	利未記
以色列人蒙神拯救，與神立約	神的百姓回應呼召，與神聯合
神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，救贖他們	人到聖潔榮耀的神面前，與神相會
從為奴到自由，脫離罪的轄制	從自由到榮耀，進到神的國裡
得救的經歷，脫離黑暗，進入光明	成聖的過程，一生跟隨，忠心到底

3. **記載內容**：出埃及記和利未記描述神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，在西乃山與神立約，成為神的子民。神賜給他們律法、條例，叫他們遵行，作聖潔的國民。
 - a. 出埃及：神降十災給埃及，並以大能的手帶領以色列人過紅海，出埃及。
 - b. 立約與律法：神與以色列人立約，並賜律法給他們，叫他們信靠遵行。
 - c. 建造會幕：神用天上的樣式吩咐以色列人建造會幕，指出到神面前的路。
 - d. 成聖的條例：神設立祭司獻祭制度和成聖的條例，使以色列人成為聖潔。

二. 聖民蒙救贖〔出埃及記 1-18 章〕

雅各的後裔要成為大國，這是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，過四百年後，神要帶領他的後裔離開苦待他們的國，並要帶領他們回迦南地，使他們得著地業(創 15:13-16)。

1. **神的眷顧**〔1-4 章〕：以色列民被埃及苦待，神為他們預備摩西，拯救他們。
 - a. 摩西蒙召：神揀選摩西，保守熬煉他，等摩西到了人生的盡頭(詩 90:10)，神才向摩西顯現，啟示祂自己；讓摩西的事奉不靠自己，而靠神的大能。
 - b. 差遣摩西：摩西經過神的煉淨與對付，除掉他心中的大麻瘋，使他與神可以面對面相會，發展親密如朋友的關係；帶著神的權柄，被神差遣。
2. **神的審判**〔5:1-15:21〕：神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，也要審判埃及(創 15:14)，敗壞埃及地和埃及的假神。神使法老的心剛硬，並降下十災，預表末世神要降災審判全地和敵基督的國(啟 16 章)。以下十災是神擊打埃及主要的假神：

1	血災：擊打尼羅河神 Osiris	6	瘡災：擊打邪惡之神 Typhon
2	蛙災：擊打青蛙女神 Hekt	7	雹災：擊打大氣之神 Shu
3	虱災：擊打大地男神 Seb	8	蝗災：擊打防蝗之神 Serapia
4	蠅災：擊打大地女神 Hatkok	9	黑暗之災：擊打太陽神 Ra
5	畜災：擊打牛神 Apis	10	擊殺長子：擊打太陽神之子〔法老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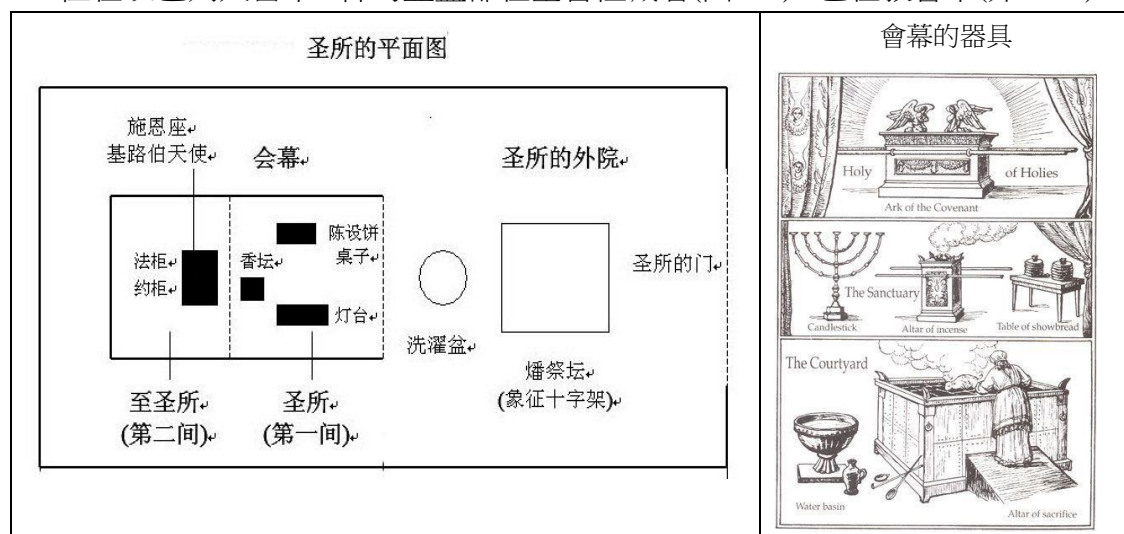
3. **神的引導**〔15:22-18:27〕：神帶領以色列人過紅海之後，帶領他們經過曠野，在那裡供應他們，並且試驗他們，預備進到神所應許賜給他們的迦南美地。
 - a. 過紅海：神行了神蹟，使紅海分開，讓以色列過去，將法老的軍兵淹死。
 - b. 到瑪拉：神使瑪拉的苦水變甜，向以色列人啟示神是醫治他們的神。
 - c. 汛的曠野：神賜鴿鶉，從天降嗎哪，讓磐石出水，供應以色列人的需要。
 - d. 戰亞瑪力：亞瑪力人與以色列人爭戰，神是他們的旌旗，使他們得勝。

三. 立約的子民〔出埃及記 19-40 章〕

以色列人出埃及後，神與他們立約，賜他們律法，使他們成為神國的子民，神成為他們的神，與他們親近。神要住在他們當中，使他們預備要承受應許之地。

1. **西乃之約**〔19-31 章〕：神應許以色列人作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(彼前 2:9)，他們雖自潔，仍無法承受神的威榮(申 5:23-27)，需要中保摩西為他們說話。
 - a. 宣告約書：神與以色列人立約，賜下律法，宣示了十誡，和命令、律例、法度。藉著立約，神成為以色列人的神，以色列人也成為神的子民。
 - b. 立約憑據：藉著獻祭流血和約書，以色列人與神立約，成為神的子民。
 - c. 天上樣式：神把天上樣式的藍圖啟示給摩西，顯明祂要與以色列人同住。
2. **神顯榮耀**〔32-34 章〕：神彰顯祂的榮耀，要追討人的罪，也能赦免一切罪惡。
 - a. 拜金牛犢：以色列人違反第一條誡命，屬血氣的，不能行律法(羅 3:20)，摩西知道神是聖潔、公義、大能、可畏，但他不知道神能否赦免人的罪。
 - b. 宣告審判：神是聖潔公義，犯罪的必要追討，並要審判，同時神向摩西顯明祂的榮耀，就是神的兒子在十字架上擔當罪人的審判(約 12:23-33)。
 - c. 重新立約：藉著彌賽亞十字架的救恩，顯明神有恩典憐憫，能夠赦罪。

3. **建造會幕**〔35-40章〕：會幕是照天上的樣式所造的，預表基督，也預表神要住在以色列人當中，神的豐盛都在基督裡藏著(西 2:9)，也在教會中(弗 1:23)。



四. 獻祭的條例〔利未記 1-17 章〕

當會幕和所有的器具被建造完畢，神就指示摩西獻祭和成聖的條例。整卷利未記大致可分兩部分：第 1-17 章預表耶穌基督為我們捨身流血，完成十字架的救贖。第 18-27 章指出成聖的道路，聖徒要順服主的誡命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。

1. **獻祭的條例**〔1-7 章〕：神的子民必須藉獻祭物才能來到神面前，藉著獻祭，遠離罪惡，與神親近。獻祭主要分為五種，這五種祭也預表耶穌基督：
 - a. 燔祭：基督就是燔祭的祭牲，捨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神(弗 5:2)
 - b. 素祭：代表基督的人性與無罪的生命，活出完美的生命，叫聖徒效法祂。
 - c. 平安祭：基督成為我們的和睦，使我們與神和好，與人和好(弗 2:12-18)。
 - d. 贖罪祭：基督為普天下人的罪，作了贖罪祭和挽回祭(約一 2:2; 羅 8:3)。
 - e. 贖愆祭：基督是贖罪祭，也是贖愆祭(賽 53:10)，救我們脫離一切的罪惡。
2. **祭司的條例**〔8-10 章〕：獻祭禮儀必須透過祭司來執行，祭司是神與人之間的中保，把神的恩典與祝福帶給人，將神的律法教訓眾人。祭司在聖所辦理神的事，必須經過潔淨和受膏。基督是大祭司，進到天上聖所獻祭(來 9:11-14)，聖徒也是君尊的祭司(彼前 2:9)，身上帶著膏油和血，可以向神獻祭(彼前 2:5)。
3. **潔淨的條例**〔11-15 章〕：神的子民要聖潔，因神是聖潔的(利 11:44)，要行走在他們當中。在食物、生理，和居住環境，都要保持潔淨。潔淨的標準是神所定的，百姓要過潔淨的生活，身體健康，心靈聖潔。神要聖民與世界分別，無論這污穢是從裡或外，都需要潔淨，被潔淨之後，就可被帶到神面前。
4. **贖罪的條例**〔16-17 章〕：對神的百姓而言，在諸多潔淨的條例中，最重要的是贖罪日，一年一次，大祭司要為以色列全會眾獻贖罪祭，把羊羔的血帶到至聖所，彈在約櫃的施恩座，為百姓除罪。象徵基督是升上高天的大祭司，進到天上聖所，用自己的血完成永遠贖罪的事(來 9:12)。神也指示不可吃血，因為血裡有生命，能以贖罪；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(來 9:22; 利 17:11)。

五. 成聖的步驟〔利未記 18-27 章〕

得救是神的恩典，沒有人能靠自己的力量得救(詩 49:8)，但要成聖，進神國是有條件，必須努力(太 11:12)，經歷艱難(徒 14:22)，必須在基督裡行義，才能進去。

1. **百姓成聖條例**〔18-20 章〕：聖民在日常生活中要遵行神的律法誡命，神定了倫理道德，和保護窮人及寄居外人的規條，要「愛人如己」，使人在社會和經濟上受到保障。叫聖民與列國分離，禁絕迦南風俗：「你們要歸我為聖，因為我耶和華是聖的，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，使你們作我的民(利 20:26)。」
2. **祭司成聖條例**〔21-22 章〕：祭司在聖所服事，其聖潔條例必須比常人更嚴格。祭司的身體，結婚的對象，吃聖物及祭牲等，都有嚴格的規定。新約聖徒為君尊的祭司，屬靈上要按祭司聖職服事的標準，身上不可有殘疾〔內心不可有傷、懷怨苦毒〕，也必須與世俗分別，因為他身上帶著膏油，在神面前服事。
3. **節期的條例**〔23 章〕：神定七個節期與聖民相會：逾越節、無酵節、初熟節、五旬節〔春季〕，吹角節、贖罪日、住棚節〔秋季〕，都預表彌賽亞(西 2:16-17)。
 - a. 逾越節〔十字架〕：耶穌是逾越節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(林前 5:7; 約 1:29)。
 - b. 無酵節〔埋藏安息〕：基督埋在墳墓，祂的身體不見朽壞(徒 2:29-31)。
 - c. 初熟節〔復活〕：基督從死裡復活，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(林前 15:20)。
 - d. 五旬節〔聖靈降臨〕：聖徒被聖靈充滿，得著基督復活的生命(羅 8:11)。
 - e. 吹角節〔吹號聲〕：象徵基督再臨，聖徒與主相遇(帖前 4:16; 林前 15:52)。
 - f. 贖罪日〔末日審判〕：基督再臨，在白色大寶座上，審判萬民(啟 20:11-15)。
 - g. 住棚節〔神的帳幕在人間〕：新耶路撒冷降臨，神要與人同住(啟 21:3)。
4. **進入應許之地**〔24-25 章〕：祭司在聖所服事要點金燈台，預備陳設餅，預表聖靈和神的道。律法罰則與治罪原則是：「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(利 24:20)」。神賜律法，叫以色列人在應許之地謹守遵行。神也定了安息年和禧年的條例，指示借貸和贖還的原則，讓他們在神應許的產業蒙恩得福。進應許之地就是預表進入安息，得著產業，必須要用信心來領受(來 4:1-3)。聖靈是新約聖徒得基業的憑據(弗 1:14)，叫聖徒在凡事上順服聖靈的引導，安息在祂裡面。
5. **遵行神的誡命**〔26-27 章〕：利未記最後論述其它的律例誡命，列出順服蒙福得賞，背逆受罰遭禍的原則。這些律例典章是神與以色列人在西乃山立約的憑據，並堅定與他們先祖所立的約(利 26:45)。末了說到有關許願、獻頭生的兒子和畜牲，與什一等條例，這些都是神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吩咐的命令。

結論

舊約的歷史就是以色列民的歷史，他們之所以與眾不同，因他們是屬神的子民，身上帶著神與他們立約的記號。以色列民在埃及寄居，就好比聖徒原來在世界，卻被神帶領離開世界，與神立約，就分別為聖歸與神。聖徒離開世界之後，不是就此成為完全，而是要經過成聖的過程，就像以色列人藉著律法，獻祭和潔淨的條例，才能成為聖潔。聖徒因信稱義之後，還要時常藉著神的道、基督寶血，和聖靈充滿，活出聖潔的生活。如此，才能承受那永不衰殘，存留在天上的產業。